

《入菩萨行论》第32节课

癸二(发愿成为利益之因)分二:一、总说;二、别说。

这个发愿是让自己能够成为利益一切有情的因。那么,如何成为利益众生的因呢?

子一、总说:

愿彼缘我者,悉获众利益。

只要缘于我的一切有情,都能获得一切利益。这样的发愿涵盖了很大的范围,是通过善心、菩提心的力量来利益有情,这是菩萨的发愿,愿力非常大。

“愿彼缘我者”包括什么呢?包括一切见闻忆触我的众生,以及我见闻忆触的一切众生。如前分析:我看到了对方,他和我有缘;有时我没有看到对方,对方看到我了,也和我有缘;我的声音被其他众生听到了,也和我有缘;其他众生在心里想我,也和我有缘;或者接触到我,我没有发觉,也和我有缘。不管是哪一种情况:“愿彼缘我者,悉获众利益”,愿他们都能获得一切利益,这就是菩萨的发愿,愿自己成为利益众生之因。发了广大之愿后,自己就缘着目标去修行,去真实利益有缘的众生。

我们发愿的对境常常有所局限,只是那些和自己结过善缘或恶缘的众生,但实际上还有很多众生与我有缘:如走到大街上,一眼就可以看到很多众生;有时是自己被很多众生看到。所以,不管我们知道或不知道,在前生、今世乃至来世,一切有情都通过种种方式和我结缘了,因此我们要发愿利益一切众生,愿自己能够成为利益众生的因。应该这样从总的方面发愿。

子二(别说)分二:一、回向意乐具义;二、回向行为具义。

意乐就是发心,发心要具义。第二,行为要具有真实的意义。

丑一、回向意乐具义:

若人因见我,生起信憎心,
愿彼恒成为,成办众利因。

回向众生不管缘我是什么发心,都能够成为得到救度的因缘。如果有人因为见到我或者听到我,生起信心或不信,乃至生起了憎恨心、嫉妒心、讨厌心,无论怎样,愿其发心恒时成为成办一切众利的因。

清楚颂词的含义之后要经常观修。如果条件允许,最好是以打坐的方式,反复思维这些颂词的意义。打坐时,心很静、很专注,反复思维力量会很强,下座后就能够保持这种发心,其连续性、坚固度完全不同于泛泛了知。倘若只是听一遍就满足了,知道修法很殊胜,之后却不去思维串习,对我们的心就不会起到调伏的作用。

一般人都很在乎他人对自己的态度,比如:听说某人对自己有信心就很高兴,听说某人对自己非常嫉妒,就会产生反感,不会从善法方面去发愿回向。现在我们要按照菩萨的做法、菩萨的轨则去发愿,不管这些人在见闻忆触我之后,产生信心或不好的心,我都回向愿他们解脱

，获得一切利益。因为：众生如果不缘我而生起信心或厌恶心，他就没有和我结上缘，没结上缘，我就很难直接利益他。虽然我的发心是缘一切众生，但是在所有众生中，这些众生出来了，对我具有某种强烈的心态，这说明在所有和我有缘的众生中，在所有我要度化的众生中，他们和我有更近的特殊因缘。既然如此，那我就更要对他们发菩提心，更要发愿这些众生早日成就，在因缘成熟的时候，提前度化他们。

佛陀在因地修行发菩提心的时候，虽然是针对所有众生而发心，但有一些众生首先对佛生起了信心，在佛面前发愿：您成佛的时候请度化我！所以他们成为较早得度的弟子；还有一些众生，对佛陀在因地的修行总是制造违缘，阻碍菩萨修行，菩萨也发愿度化他们。如忍辱仙人（释迦牟尼佛因地）被歌利王割截身体时，发愿：今生你刀剑割截我的身体，后世我要用智慧宝剑割截你的烦恼。如是发愿之后，虽然当时歌利王对菩萨如此伤害，但在后世却最早为佛所度（歌利王就是后来的憍陈如尊者）。所以，虽然菩萨发愿度一切众生，但那些缘菩萨生起强烈信心或嗔心的众生，属于具有特殊因缘，特殊因缘应特殊度化，早一天和菩萨结缘就早一天得度，这是肯定的。当然，菩萨不是只是管这些众生，不管其他众生，而是在总发愿当中，这类人具有特殊度化的因缘。所以，我们在发愿的时候，“愿彼恒成为，成办众生利因”。

丑二、回向行为具义

愿彼毁我者，及余害我者，
乃至辱我者，皆具菩提缘。

回向愿众生对待我的行为具有大义。“愿彼毁我者”：毁就是诋毁，不是心和意乐的行为，属于语言的造作。愿这些通过语言诋毁我的众生具有菩提缘；还有其他使用各种方式伤害我、污辱我的众生，皆具菩提缘。

如果不懂得修行，诋毁我的人、污辱我的人、害我的人，都可能成为我发恶愿的对象，成为未来互相伤害的因缘，但当我们懂得回向行为具义的道理之后，一切恶缘都可以成为利益自他的菩提因。轮回中，这些因缘是不缺的——只要在轮回中，就会遇到诋毁自己的人、伤害自己的人、污辱自己的人。如果自己是具有这样意乐的菩萨，遇到一个人诋毁我，好了，“皆具菩提缘”，就发愿愿他和我具有菩提因缘；遇到一百个人同时辱骂我，我也这样作意，那么就有一百个人和我具有菩提因缘。如果能这样，我们为什么要害怕别人诋毁呢？为什么要害怕别人害我呢？这就是菩萨的想法，真的很清静、很伟大。我们要学菩萨行，就要学习这样的行为。

而且这种观修也能饶益自他，如果没有如是观修，被别人伤害了，自己就会很郁闷，一天想：“他为什么伤害我？为什么偏偏这样伤害我？”沉溺其中不能自拔。这样想有什么用呢？除了增长怨恨、加深痛苦之外，没什么用。与其这样，还不如行持菩萨行，主动去面对、化解这个仇怨，主动去利益害自己的众生，愿他们都能成为我修行的助缘、成为我度化的对象。这样主动积极地面对，违缘便不成其违缘了。伤害我反而成为我修行的对象、度化的对象，如果自己的心真正能够安住于这种状态，怎么会成为违缘呢？能这样做，我们是不会害怕娑婆世界有这么多伤害者的。

修习佛法到一定程度的时候，很多人都想尽快地从轮回中、从这个娑婆世界中获得解脱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这里阻碍解脱的人太多，伤害的因缘太多，恶人太多，如何如何糟糕；我们并不是说求解脱不好，求往生极乐世界不好，但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，在我们还没有往生之前，这些事情亦无法避免，只要在轮回当中，就会有这些事情。那么，何不把这个颂词活用呢？为了利益众生，极乐世界我们肯定是要去的，但在往生之前，轮回中仍然无法避免这些伤害、污辱的发生，届时，我们就可以运用颂词去应对，以菩萨的心去面对：愿伤害我的人皆具菩提缘，辱骂我的人皆具菩提缘，愿对我做种种行为的众生都具菩提缘。当然，种种行为并不单单指恶行，还包括善行，颂词只举了恶行。既然伤害我的众生我都愿他成就，那么帮助过我、接济过我的很多众生，也应该让他们成就，愿他们皆具菩提缘。

有时，对于帮助我们的众生，我们愿意他们成佛；对于伤害自己或伤害自己施主的众生，我却不愿意他解脱，这是不对的。所以，了知了菩萨和众生想法的不同之后，我们就要逐渐抛弃那些已养成的、固有的、凡夫人的轮回思维模式，慢慢靠近菩萨的思维方式和解脱的思维方式，要以菩萨这种无偏袒的利益之心去帮助众生，这样的行为便具有真正的大义。

壬二、回向成为利众之因

路人无怙依，愿为彼引导，
并作渡者舟，船筏与桥梁。

这是回向成为利众之因，愿自己能够成为利益众生的一种因缘。“路人无怙依，愿为彼引导”：意思就是说，当众生因为谋生、旅游或其他各种原由出门在外的时候，假如他们没有怙主、没有依靠，我愿成为他们的引导者。这个引导者，不仅可以理解为迷途中的指路人，还可以理解为古印度的商主，商主不单是指路人，而且尤善关心商人，乃至帮助他们取得珍宝为止（之前我们大概讲过商主大海取宝的故事）。

“并作渡者舟，船筏与桥梁”：因众生的业力使然，世界上形成了很多江河湖海、沟渠等等，没有船很难通过。菩萨发愿：在这些环境中自己变成渡船、桥梁。有时人们在荒野中想过河，但长时间没有桥或船，只有一直走下去，非常痛苦。我看过一本书，里面记载了一个精彩的故事：几个修行者从甘地神山朝圣归来，去时经过的小河因夏季的大雨已变得又宽又深，无法通过，他们只好一直沿着河走，希望找到桥梁或度船。几天下来，身上的糌粑、酥油都吃完了，后来找到了一具即将腐烂的动物尸体，又坚持了几天，最后实在走不动了，他们商量：如果谁先死了，其他人可以吃他的肉。其中一个喇嘛说：你们要吃我可以，但我不吃你们的肉。困境之中，他们开始以最大的信心祈祷平时所供养的护法，奇迹发生了：汹涌的河流突然断开了，一条路从河中间显露出来，两侧河水壁立，还在不断抖动。他们又惊又喜，急忙冲过去，刚通过水流就闭合了，恢复了以前的形状。

这则公案一方面说明了信心和三宝的加持力不可思议，另一方面也说明，如果找不到渡船或桥梁，有时会将人置于人吃人的绝境。所以，菩萨发愿在这些环境中，变成渡船或者连接两岸的桥梁，以利益众生。

菩萨发愿变成利益众生之因,意义是非常深远的,不仅能够在当下利益众生,而且通过菩萨的愿力连接,可以成为众生未来的解脱之因。由于这些桥梁、渡船是菩萨的愿力所化现的,所以,众生只要踏上这个桥、登上这个舟就和菩萨结缘了,随着因缘越来越深,乃至逐渐获得解脱。

求岛即成岛, 欲灯化为灯,
觅床变作床, 凡需仆从者,
我愿成彼仆。

在大海中长时间航行的人会很疲惫,很想有个小岛可以休整,菩萨就如其所愿变成岛屿;众生在黑暗中会感到恐怖,很多事情也做不了,很想得到光明,菩萨就在他们面前化为灯:“欲灯化为灯”。像油灯、火把、蜡烛、电灯……这些照明工具,都可以说是菩萨的愿力所化现的。

“觅床变作床”:床是众生休息必不可少的用具。《俱舍论》中讲,众生的身体是由地、水、火、风四大种组成的,有些大种必须要通过吃饭才能补充;有些需要沐浴才能维持;有些必须要通过休息、睡觉才能得以恢复,这些都是众生资生的因缘。比如:没有床就不能好好休息,在地上睡觉可能会受湿气生病。我们也有体会:不管是干活、走路、工作或者旅游,身体很劳累了,晚上躺在床上就很舒服,一下子就轻松了。床也能够帮助、利益众生,是众生资生的一种重要工具,所以说“觅床变作床”。

“凡需仆从者,我愿成彼仆。”:需要仆人的众生,我愿变成他们的仆人以利益他们。菩萨发的愿远远超胜一般人,这种境界世间人很难想象。世间人帮助众生,可以去捐款、去修学校或做其他事情,但是去做一般人的仆人任其使唤,很多人就做不到。而菩萨不同,只要对众生有利益,可以成为仆人任其使唤,很高兴地为这个众生服务。如前所述,菩萨这样发愿有两个原因:一方面,做仆人可以让众生得到安乐;另一方面,菩萨以此方式和众生结了善缘,会成为度化众生的因。

菩萨利益众生的方式不拘一格,《四百论》中讲过:“或作彼弟子,或作彼侍者”。毫无疑问,有时菩萨利益众生是上师的身份,作为师长去调化众生,但有时菩萨也显现为弟子的身份,因为上师有可能是凡夫。只要对众生有利,菩萨为了利益众生无所不用其极,只要能够帮助众生、引导众生,什么方法都可以使用。宗喀巴大师在《事师五十颂》中有个赞叹文殊菩萨的颂词:“常在一切上,然为众生仆”。什么叫“常在一切上”?文殊菩萨可是千佛之师,一切佛的上师,这么高贵的身份,可他还愿为众生的仆人,说明他没有高低贵贱的分别心,没有“我是高高在上的,我绝对不能做低下的事情”的想法。

通过修行,我们虽不能够马上发愿去做别人的仆人,至少也能让我们这颗高傲的心谦卑一点。如在团体中,我是个负责人或领导,下级的事情自己就不愿做;或我是学佛的,其他事情我不做,只做佛教的事情。觉得自己处于某种高位之后呢,有些事情就不能做了。实际上我们忘记了:当我们产生傲慢心的时候,我们离解脱道就远了;当我们产生谦卑心的时候,才靠近了解脱道。很多教言中讲:藏地春天来临的时候,最先发芽的草地是低洼的地方,越低的地方越早发芽;同样,越处于一种谦卑的状态,越容易产生功德的苗芽。

我们就是个大凡夫而已，烦恼一大堆，所以我们根本就没有资格傲慢。但众生就是无明，一点点功德就放大，觉得自己了不起，开始看不起别人。实际上我们本来是什么呢？本来是个具有很多烦恼的凡夫，本身应该处于谦卑的状态。是凡夫就应处于凡夫的位置去思维，不要站在修行者或修行很好者的位置去思维，更不要自认为圣者去思维。我们是凡夫，我们具有烦恼，就应该很谦卑，就应该恭敬众生，就应该去为众生服务。如果经常这样思维，那么我们不会有傲慢而且可以积累很多资粮。

如果我们觉得自己是高高在上的人，虽能做一些事情，但不会做所有事情：这个事情和我身份相符我才做，这个事情和我身份不相符我不做。菩萨如果处在这样的心态中，觉得自己是个很高的人：某些事可做，某些事不可做；这些善法可以做，那些善法不能做；就会丧失很多修善法的机会。当把自己的身段放到最低的时候，还有什么不能做的呢？所有的善法都可以做。像这样的话，一方面心态很正确，一方面能做的善法更多了。比如社会底层的人，为了挣钱糊口，没有什么事情是不能做的，最脏最累的活都会干。但是所谓的白领、成功人士，在这世界上的所有事业中，他们能做的就不多。我们要说明什么问题呢？如果我们想要得到功德，就应把我们的心态等同于社会底层的人——我们就是凡夫，可以做的事非常多，只要能够得到善根，什么善法都可以做。而不要把自己刻意放到一个很高的虚空中，这样会损失很多善法，迷失自己的平常心，这是非常不对的。虽然我们还暂时不能做到像文殊菩萨和圣者那样，马上去做别人的奴仆，但是通过学习颂词，也可以让我们的心逐渐变得谦虚，不会过于傲慢。

今天的课程就讲到这里，请大家以菩提心摄受，为了利益一切有情，把今天闻法的善根以及其他全部善根回向一切众生，愿一切众生暂时离苦得乐，究竟往生极乐世界，成就殊胜的佛果。